

正镶白旗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主要数据公报^[1]

正镶白旗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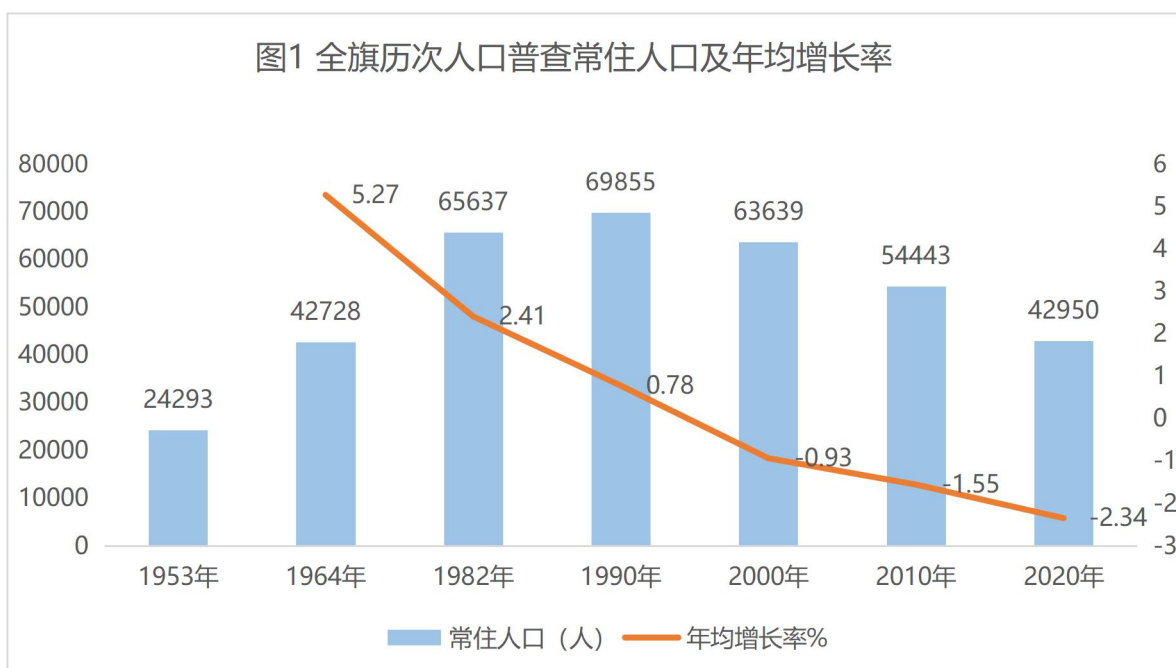
正镶白旗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1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我国以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为标准时点开展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我旗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在旗委、政府的领导和锡盟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指导下，在各苏木镇，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在全旗各级普查机构和全体普查人员艰苦努力、无私奉献下，在广大普查对象的积极参与配合下，全旗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顺利完成现场登记和主要数据汇总工作。现将我旗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常住人口^[2]情况

全旗常住人口为 42950 人，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54443 人相比，减少 11493 人，下降 21.11%，年平均增长率为-2.34%。比 2000 年到 2010 年的年平均增长率-1.55%降低 0.79 个百分点。



二、户别人口

全旗共有家庭户^[3]20263户，家庭户人口为41283人；集体户470户，集体户人口为1667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04人，比2010年的2.77人减少0.73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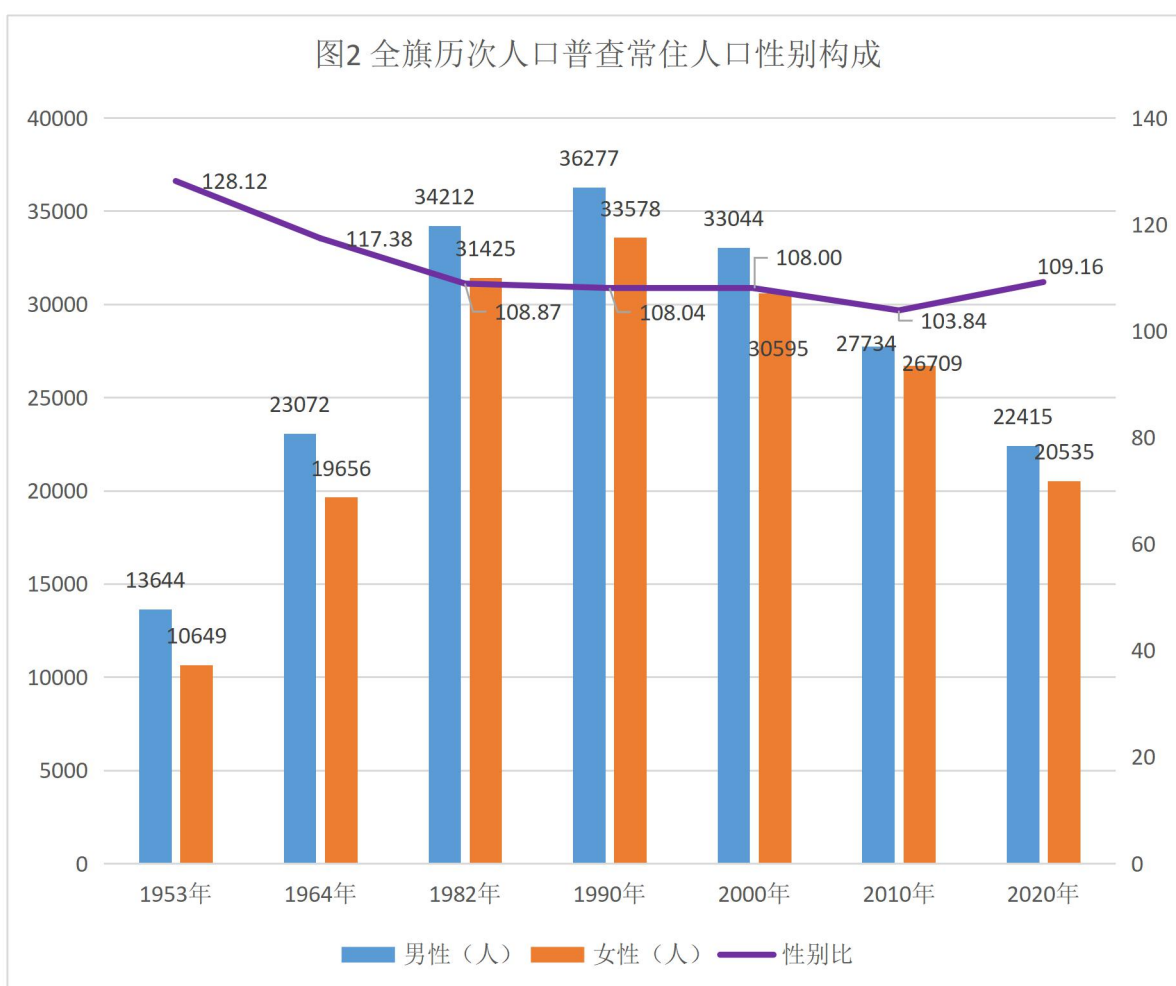
三、民族人口

全旗常住人口中，汉族人口为26309人，占61.25%；蒙古族人口为16169人，占37.65%；其他少数民族人口为472人，占1.10%。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汉族人口减少9882人，下降27.31%；蒙古族人口减少1533人，下降8.66%；其他少数民族人口减少78人，下降14.18%。

四、人口性别构成

全旗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22415人，占52.19%；女性人口为20535人，占47.81%。常住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为109.16，较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

的 103.84，增长 5.32。



五、人口年龄构成情况

全旗常住人口中，0—14岁^[4]人口为 4276 人，占 9.96%；15—59 岁人口为 28328 人，占 65.96%；60 岁及以上人口为 10346 人，占 24.09%（其中，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6830 人，占 15.90%）。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了 3.51 个百分点，15—59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了 7.80 个百分点，60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了 11.32 个百分点，65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了 7.60 个百分点。

表 1 全旗常住人口年龄构成

单位：人、%

年 龄	人口数	比重 ^{[5][6]}
总 计	42950	100.00
0-14 岁	4276	9.96
15-59 岁	28328	65.96
60 岁及以上	10346	24.09
其中：65 岁及以上	6830	15.90

六、人口受教育情况

全旗常住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6499 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5670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3586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 12669 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 1 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 910 人上升为 1513 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 1330 人下降为 1320 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 3560 人下降为 3163 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 3031 人下降为 2950 人。

表 2 全旗常住人口受教育程度占比

单位：人、%

受教育程度	人口数	占常住人口比重
总计	38424	89.46
小学	12669	29.50
初中	13586	31.63
高中	5670	13.20
大专及以上	6499	1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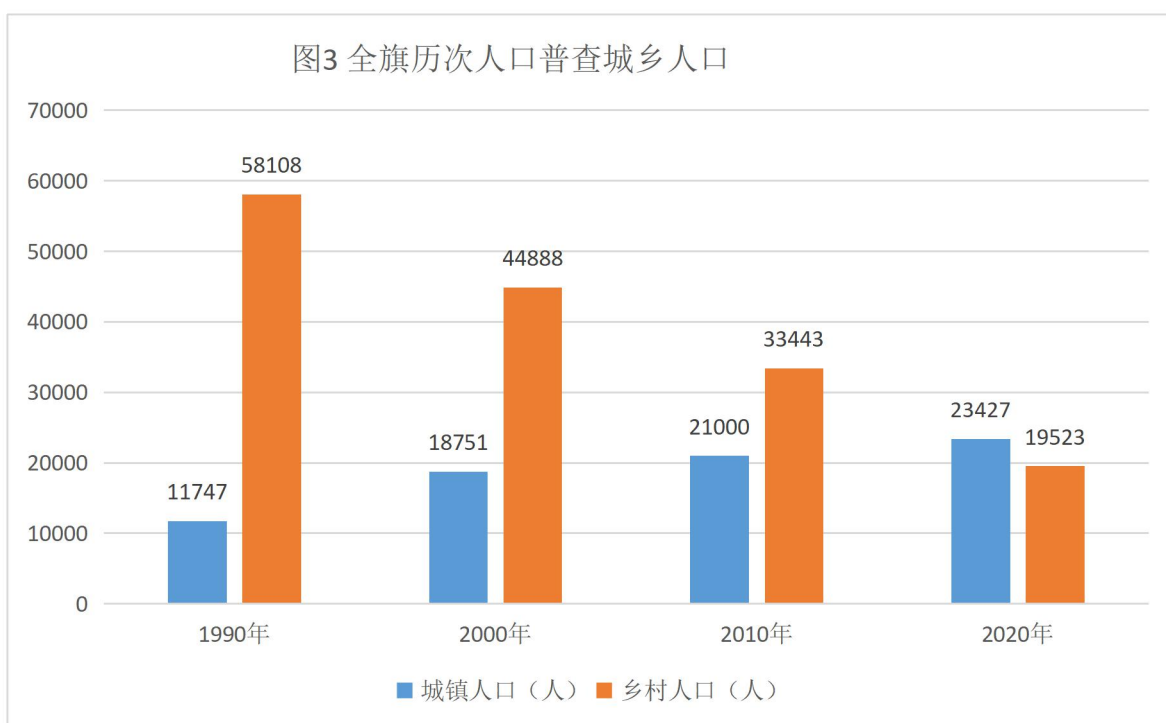
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旗常住人口中，15

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7]由 8.78 年提高至 9.17 年。

全旗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 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 2714 人，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 665 人。

七、城乡^[8]人口情况

全旗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 23427 人，占 54.54%；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 19523 人，占 45.46%。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 2427 人，乡村人口减少 13920 人，城镇人口比重上升 11.56 个百分点。



八、流动人口^[9]情况

全旗常住人口中，流动人口为 15431 人，其中，跨自治区流入人口 1642 人，自治区内流入人口 13789 人，与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流动人口增加了 5003 人，增长 47.98%；跨

自治区流入人口增加了 634 人，增长 62.90%；自治区内流入人口增加了 4369 人，增长 46.38%。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4]0-15 岁人口为 4517 人，16-59 岁人口为 28087 人。

[5]指分年龄段的常住人口占全旗常住人口的比重。

[6]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存在分项合计数与总数不等情况，未作调整。

[7]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 年，初中=9 年，高中=12 年，大专及以上=16 年。

[8]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

[9]流动人口是指人户分离人口中扣除市辖区内人户分离的人口。